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立科技”、“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大立科技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14 年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92 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庞惠民、深圳中欧盛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等 5 名特定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333,333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4,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2,493.4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5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1,368.47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563.74 万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064.87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其中 6,000.00 万元已于本期收回），2017 年度收回 2016 年度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本期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万元（其中 4,000.00 万元已于本期赎回），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5.48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3,433.3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19.22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679.2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制度已经2008年2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14 年 3 月，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89666042366，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571905076510104。用于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389666042366	1,390.27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571905076510104	289.01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1,679.2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2、非公开发行股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经 2016 年 8 月公司四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将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8 月、9 月和 10 月，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分别划出 13,000 万元、3,000 万元、4,000 万元，合计 2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归还 2016 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 20,000.00 万元。

经 2017 年 8 月公司四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将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划出 1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 9 月 15 日，公司已归还 6,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 9,000.00 万元。

3、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 2017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不超过 1.8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1) 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签订协议，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3,00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名称为“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Z00305”，产品期限 182 天，产品收益率 1.55%-4.35%/年，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9 月 18 日至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19 日。

(2) 2017 年 9 月 19 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签订协议，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0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为“卓越稳盈（尊享）第 170230 预约 90 天”，产品期限 90 天，产品收益率 4.35%/年，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9 月 20 日至到期日 2017 年 12 月 19 日。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7 年度到期收回。

(3) 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0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为“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 74 期收益凭证”，产品期限 181 天，产品收益率 4.50%/年，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9 月 21 日至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21 日。

(4)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签订协议, 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0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为“卓越稳盈(尊享)第 170368 预约 90 天”, 产品期限 90 天, 产品收益率 4.55%/年, 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12 月 26 日至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26 日。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计划进度原因说明

1、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10,789.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投入金额为 3,997.20 万元, 完成项目投资总额的 37.05%。由于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新厂房建设因涉及原有建设用地容积率、规划调整等问题导致进度较计划延迟, 截止目前该项目尚未达到计划进度。

2、红外热像仪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 24,211.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投入金额为 10,436.14 万元, 完成项目投资总额的 43.10%。由于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新厂房建设因涉及原有建设用地容积率、规划调整等问题导致进度较计划延迟, 截止目前该项目尚未达到计划进度。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大立科技《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天健审(2018)1982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 “大立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 如实反映了大立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

在 2017 年的持续督导期间,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走访沟通、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 对大立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 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明细账、合同、支付凭证等资料; 审阅与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会议、公告等文件; 现场走访查看募投项目实施及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浙商证券认为：大立科技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大立科技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项骏 洪涛

2018 年 4 月 12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493.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64.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33.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非制冷红外焦 平面阵列探测器 建设项目	否	10,789.00	10,789.00	1,171.75	3,997.20	37.05	2019-6-30	尚未产生效 益	不适用	否
2.红外热像仪建 设项目	否	24,211.00	24,211.00	893.12	10,436.14	43.10	2019-6-30	尚未产生效 益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9,000.00	9,000.00	-	9,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44,000.00	44,000.00	2,064.87	23,433.3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专项报告三（二） 之所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一）2 之所述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未完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末募集资金的存放请情况详见专项报告二（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一）3 之所述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项 骏

洪 涛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